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夯实本行资本基础，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践行本行服务乡村振兴的领军银行、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银行、服务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三大定位，全面实施“三农”普惠、智慧银行、稳健发展三大战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需要合理利用外源性融资工具补充核心一级资本，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并提高盈利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行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亿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以支持未来业务发展。现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汇报如下。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以支持未来业务发展。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分析

一是服务实体经济特别是“三农”的需要。作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本行始终秉持服务“三农”和实体经济的初心使命，致力于做好服务乡村振兴的领军银行、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银行、服务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通过本次发行，本行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从而更加有效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做深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强化服务“三农”县域等重点领域，为国家重大

发展战略提供坚实有力的金融支持。

二是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的需要。本行始终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在突出位置，增强抵御复杂风险挑战的能力。本次发行将有效夯实本行的资本基础，有助于进一步提升资本充足水平及总损失吸收能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提升前瞻性应对水平，以确保在市场环境变化、资产质量管控及非预期事件冲击中保持合理安全边际，发挥国有大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作用。

三是有助于满足资本监管的要求。目前本行位于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G-SIBs）第二组银行、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D-SIBs）第四组银行，执行 1.5% 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并需要满足一定的 TLAC 比率要求。未来随着业务和资产规模增长，本行面临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升组压力，或需满足更高的监管要求。为应对逐步提升的监管标准，本行须提前布局、分步渐进，确保实现各项监管要求达标。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具有充分的可行性。本行将以本次发行为契机，立足主责主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一是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本行坚持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全力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持续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资源供给，强化服务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新质生产力，不断健全多样化专业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加快建成国际一流商业银行集团，以高质量金融服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二是充分发挥特色经营优势。本行着力构建差异化业务发展

格局，形成具有农行特色的业务经营模式。坚守服务“三农”主责主业，建设服务乡村振兴的领军银行。提升零售客户服务能力，加快建成综合实力领先的零售强行。深化对公业务转型，打造更具成长性、盈利更加多元的新型对公服务体系。优化金融市场业务，巩固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对集团综合贡献度。

三是持续优化资本管理机制。本行将强化资本集约型发展理念，完善资本管理体系，不断优化资本配置、监测、评价和考核机制，持续释放资本管理效能。持续加强资本规划目标管理，动态做好监测评估，坚持将资本管理主线贯穿经营发展的各领域，充分发挥经济资本管理传导作用，科学动态调整资产规模和结构安排，推动提升资本集约型发展水平。

四是切实增强风险防控能力。本行将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定期完善风险偏好和管理策略，加强风险偏好、监管要求与经营计划的衔接协调。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用风险化解，加强资产质量迁徙分析，扎实做好资产质量管控。坚持底线思维，全面细致做好风险防控工作，完善应对极端风险的预案体系，增强抵御风险冲击的能力，不断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

四、本次发行对本行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有助于夯实本行资本实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为本行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资本基础。本次发行对本行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对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本行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保持稳定，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本行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短期内可能对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有一定摊薄效应。但从长期看，募集资金将有效提升本行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将对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有效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夯实资本实力，提升资本充足水平。

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主业情况

本行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符合投向主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六、总结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利于本行夯实资本基础，支撑业务稳健发展，提高风险抵御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本行的竞争力，对本行长远发展和股东价值提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同时，本行将加强资本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募集资金的合理运用提供良好的保障。因此，本次发行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六日